公司代码:688021　　公司简称:奥福环保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二)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奥福环保	688021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雄晖	张凤珍
办公地址	德州市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路北	德州市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路北
电话	0534-4260688	0534-4260688
电子信箱	shandongaofu@aofuchina.com	shandongaofu@aofuchin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98,372,022.74	1,068,357,564.29	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8,717,905.17	831,306,333.78	3.3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6,764.73	169,371.31	9,586.86
营业收入	149,923,197.69	130,940,054.34	1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68,288.19	34,299,605.49	2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027,108.24	32,934,561.31	18.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10.10	减少5.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60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60	-8.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79	7.81	增加0.98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潘吉庆	境内自然人	13.90	10,743,827	10,743,827	0	无 0
于发明	境内自然人	12.15	9,388,460	9,388,460	0	无 0
王建忠	境内自然人	11.95	9,234,967	9,234,967	0	无 0
红桥创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1	3,332,222	3,332,222	0	无 0
刘洪月	境内自然人	2.22	1,718,466	1,718,466	0	无 0
马志强	境内自然人	2.11	1,629,503	1,629,503	0	无 0
荣新创投	国有法人	2.07	1,600,000	1,600,000	0	无 0
王文新	境内自然人	2.03	1,571,136	1,571,136	0	无 0
于进明	境内自然人	2.00	1,546,619	1,546,619	0	无 0
曹宁海	境内自然人	1.73	1,340,024	1,340,02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潘吉庆、于发明、王建忠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于发明与于进明系兄弟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和全球经济减速等因素影响,中国的经济遭受了一定的冲击,公司的生产及国外销售未达预期,但是公司管理层精准研判、精准把握国内市场发展方向,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重点围绕国六排放标准研发蜂窝陶瓷载体技术并实现产业化,根据战略规划方向,稳步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积极发挥研发、技术、产品、市场等多方面经营优势,不断强化产品性能,并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确保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稳步增长。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09,837.2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5,871.79万元,公司资产良好,财务状况稳定。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992.32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14.5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4,286.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98%。销售收入的增长主要得益于部分国六排放标准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 技术开发方面

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不断优化蜂窝陶瓷载体各项技术性能,提高符合国六排放标准的全系列蜂窝陶瓷载体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具备了国六排放标准燃气机、柴油机、汽油机尾气后处理系统用堇青石质蜂窝陶瓷载体(DPF、ACT-DPF、GPF、SCR、DOC、TWC、ASC)批量供货能力。同时为不断优化DPF产品种类,公司已完成碳化硅质DPF中试,碳化硅质DPF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二)市场开拓方面

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保证国五产品需求的基础上,继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在为现有客户提供排放升级服务的同时,不断开拓新的合作客户。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通过11家主机厂28种机型样件测试,其中已获取中国重汽、上柴动力、玉柴动力、云内动力等主机厂燃气机、柴油机、汽油机多项型式检验公告并批量供货,实现了销售收入稳定增长,为未来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抢占市场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募投项目建设方面

适用于国六柴油车用竖流式蜂窝陶瓷载体 “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生产基地”项目部分设备已安装完毕,正在进行调试;“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重庆生产基地项目” 主体建筑已完工, 部分设备已安装完毕;“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自动化技改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正在建设中。

(四)生产管理提升

2020年上半年公司始终坚持“精益、和谐、创新、高效”的价值观,严格执行“控成本、抓质量、提效率”的管理理念,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生产布局优化、现有设备改良、实施生产管理绩效考核等对各项工作进行梳理优化,强化各级管理人员职能,从而提升了管理效率,实现了管理优化提效。

(五)依法合规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答复e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及接待现场调研等方式,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并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列报相关信息,不对财务报表追溯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0-020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84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6.1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34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627.9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5,712.0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783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年末余额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787.99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399.03万元,2020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388.96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15,084.45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340.00
减:发行费用	6,627.92
募集资金净额	45,712.08
减:募投项目支出	9,787.99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18,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0.37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5,084.4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年10月31日,公司与齐鲁银行临邑支行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在齐鲁银行临邑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号:86617004101421000272,86617004101421000265、86617004101421000258)。公司与子公司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荣昌支行”)和安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农行荣昌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010104000205 62、17010104000205 70)。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齐鲁银行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000272	17,671,896.35
齐鲁银行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000265	13,009,497.88
齐鲁银行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000258	41.34
农行荣昌支行	17010104000205 62	53,910,218.05
农行荣昌支行	17010104000205 70	66,252.898.36
合计	–	150,844,541.9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63.7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9)8014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募集资金1,963.70万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本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相关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购买具体理财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人民币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齐鲁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0.3.16	2021.2.24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18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0.3.13	2020.9.19	否
合计			180,000,000.00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对本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表1: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712.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8.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87.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承诺投入金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	否	24,601.72	19,122.53	19,122.53	1,354.56	3,901.85	-15,220.68	20.40%	2021.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生产项目	否	18,487.60	12,987.60	12,987.60	1,066.58	1,658.00	-11,329.60	12.77%	2021.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山东生产基地汽车蜂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	否	3,007.30	3,007.30	3,007.30	210.14	210.14	-2,797.16	6.99%	2020.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94.65	6,594.65	6,594.65	12.00	18.00	-6,576.65	0.27%	2021.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4,000.00	4,000.00	745.69	4,000.00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691.27	45,712.08	45,712.08	3,388.96	9,787.99	-35,924.09	21.4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1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963.70万元,募投资金到位后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闲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2020年4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总计使用募集资金18,000.00万元用于投资理财,其中15,000万元为购买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证本金浮动收益型),期限自2020年3月16日至2021年2月24日,公司在期限内不可赎回;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购买3,000万元“本利丰·181天”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人民币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0-021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下午14:00在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路北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旭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0468　　公司简称:百利电气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百利电气	600468	特精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歌
电话	022-83963876
办公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民和道12号
电子信箱	600468@benefo.tj.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21,658,379.34	3,294,962,600.22	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1,911,140.03	1,683,071,585.70	3.5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8,558.81	-35,072,507.12	23.28
营业收入	940,872,982.11	735,309,804.58	2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06,473.32	32,581,754.41	2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87,774.05	22,294,959.38	5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1.94	增加0.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3	0.0297	25.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3	0.0297	25.5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87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津液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66	579,606,870	0	无	0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国有法人	3.04	34,159,717	0	无	0
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	26,164,611	0	无	0
天津市鑫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	24,267,831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0	21,314,510	0	无	0
天弘基金-工商银行-天弘基金-定增116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19,369,714	0	无	0
卢君	境内自然人	1.18	13,289,671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4	9,410,730	0	无	0
深圳前海一线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线红新兴产业投资私募证券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7,151,900	0	无	0
袁永林	境内自然人	0.57	6,362,70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液压集团、鑫皓投资为百利装备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属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公司紧密围绕2020年度经营目标和既定发展战略,针对客户需求和行业趋势的变化,持续调整产品结构,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提升生产装备工艺,积极开拓市场,实现2020年上半年经营业绩较快增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52,165.84万元,比上年度末增长6.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74,191.11万元,比上年度末增长3.50%。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087.30万元,同比增长27.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60.65万元,同比增长24.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68.78万元,同比增长51.10%。

整合荣信兴业公司

2019年12月,公司完成荣信兴业公司86.735%股权收购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在保持荣信兴业公司原有核心骨干团队稳定的基础上,理顺管理流程,加强内部控制和基础管理工作;另一方面,构筑企业核心凝聚力,保障荣信兴业公司平稳过度并促进各项业务取得良性发展,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提升装备水平

装备水平是制造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从降低成本、提升品质、突破产能瓶颈等方面着手,对现有生产工艺及技术装备进行升级改造。报告期,公司购置自动冲床、卧式注塑机、自动装配机、五模拉丝机等设备,用于升级现有装备;在保持原有风电用电磁线生产线基础上,新增多条薄膜烧结及云母带绕包生产线,以适应客户产品结构的变化;新建2间线圈车间,以满足客户订单增加的需求。

加强客户信用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加强客户信用管理,以提高订单质量,降低应收账款导致的企业经营风险。公司不断修订销售及奖励制度,强化销售人员的客户信用风险意识,健全客户信用管理和风险评级体系,优化客户群,做好应收账款逾期的事前预防工作。通过完善信用政策和内控管理制度,对应收账款可能导致的坏账进行事中监控和事后处置的全程控制,保障企业良性健康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度《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按照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仅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百利电气　股票代码:600468　公告编号:2020-021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由董事长赵久占先生签发。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监事三名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关联董事赵久占先生、付春强先生、尚志文先生在审议关联议案时回避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久占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八票,反对○票,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0-023。

同意八票,反对○票,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4。

同意八票,反对○票,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5。

同意五票,反对○票,弃权○票。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百利电气　股票代码:600468　公告编号:2020-022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由监事会主席张青华女士签发。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青华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讨论,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82条的规定及相关规则的规定,监事会监督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全过程,并审阅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现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各项规定。

3、发表本意见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参与编制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相关人员没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三票,反对○票,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三票,反对○票,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损益和资产产生重大影响,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同意三票,反对○票,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三票,反对○票,弃权○票。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百利电气　股票代码:600468　公告编号:2020-023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公司2020年1月至6月(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3098号文《关于核准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84,550,345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99,999,988.45元。2016年1月20日,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上述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76,365,438.32元划转至百利电气指定的验资专户内,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6)02007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00,156.11万元,募集资金本金余额7,480.44万元,利息及收益等余额4,074.9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了《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上述各项制度。

2016年2月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年3月18日,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注销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保荐机构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10154800027320	53,545.21

上述协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制定,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上述各方均严格履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依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3月28日,董事会六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3,259.63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111538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董事会批准日 | 董事会